

新北市政府消防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6 年第3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6年9月30日（星期六）下午2時

貳、地點：本局10樓1001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陳委員兼召集人崇岳

肆、出（列）席者：如簽到單

記錄：黃專員靜怡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報告案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「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工作計畫」106年1至8月本局辦理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決議：本案通過，請各權責單位賡續辦理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「新北市性別平等亮點方案執行成果」106年1至8月本局辦理情形，報請公鑒。

決議：

一、有關性別平等亮點方案之成果效益，除客觀呈現活動出席人數外，可進一步具體分析統計宣導對象男女人數佔總人數之百分比；此外，亦可比對過去數值與現在數值，用以凸顯方案宣傳之後的成長差距，以達「亮點」之原意。

二、本案通過，請各權責單位依委員建議事項辦理。

柒、討論案

第一案

案由：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修正草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本案通過，將依限於本（106）年10月16日前函復新北市政府（社會局）。
- 二、 又因本次政策方針修正草案，主要係將原「政策內涵」29項，調整為「性別目標」13項，以及原「具體行動措施」78項，調整為「工作重點」52項，請各權責單位再行檢視現行相關工作計畫或方案是否須配合修正，如有增刪情形，可於下次會議提案討論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本局106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架構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本案通過，並將架構第六點修正為「宣導防災策略時強化性別平等參與程度」，另加入本局106年性別平等亮點方案執行成果，以充實成果報告內容。
- 二、 請本局各權責單位依本架構撰擬成果報告內容，俟彙整後提送107年第1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討論（依限於107年2月14日前召開）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本局107年性別平等亮點方案規劃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有關本次所提3項亮點部分，在實務操作上，可思考以遊戲或繪畫方式引導婦女兒童瞭解主要宣導內容。在執行成果上，除分析參與人數性別外，亦可以訪談方式瞭解婦女兒童參與活動前後所認知之防災觀念。
- 二、 本案通過，請各權責單位就「實施內容」及「預期效益」再行檢視是否須修正或補充，俟彙整後依限於本年10月16日前函復

新北市政府（社會局）。

第四案

案由：本局各委員會未符合性別比例規定之改進情形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本案通過，將依限於本年10月13日前函復新北市政府（人事處）。
- 二、 茲以具「核能安全專業領域」之女性專家為數眾多，請優先改善「新北市核能安全監督委員會」性別比例標準，並於下次委員改選時積極推薦女性人選，提供鈞長參酌，以符合性別比例規定；其次為「新北市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」。請各權責單位於推薦下屆委員名單時，務必多加留意。

捌、臨時動議

第一案

案由：本局107年性別預算編列情形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本案通過，本局107年性別預算編列較106年增加155萬8,600元，請各權責單位依預算編列情形執行各項目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為配市府推動性別主流化業務，挑選本局107年性別主流化計畫（性別影響評估）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本案通過，工程類以「第七大隊、中和中隊暨分隊興建工程」、計畫類以「推動社區防災工作，建立安全社區」進行性別影響評估。
- 二、 請各權責單位於107年3月底前辦理評估作業，並配合市府來函提報相關資料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有關107年性別平等亮點方案規劃案，建請納入「暑期兒童消防夏令營」等活動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鑑於本局每年透過「暑期兒童消防夏令營」、「Running Fireman 小小消防員召集令」等活動，加強宣導防災觀念，民眾踴躍參與且成效良好，爰本臨時提案照案通過，請權責單位將其列入107年性別平等亮點方案規劃案並填具相關表件，俟彙整後依限於本年10月16日前函復新北市政府（社會局）。

玖、散會：下午 2時 50 分。